

## 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 
承辦人：蔡有垣  
電話：(08)732-0415#3659  
傳真：(08)732-0185  
電子信箱：a002044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滿州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學字第11049708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46805\_11049708000\_1\_3746805\_11049708000\_1.pdf)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委由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國中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計畫-行動式解決問題實體工作坊」一案，請貴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0年10月7日師大教育字第11010260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規劃辦理一系列以課綱推動與課程發展之專業增能工作坊，據以培力國小、國中階段課程領導人發展專業能力及課程領導能力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相關資訊如下：
  - (一)時間：110年11月12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5時。
  - (二)地點：TSpace 教師空間聯合辦公室(臺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9號9樓之1，近古亭捷運站6號出口)。
  - (三)參與對象：國中小教育階段之課督、校長、主任、輔導員、教師等課程領導人(為參與過計畫課程者優先)。

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0年10月12日(星期二)至110年10月29日(星期五)下午四時前填寫表單(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ZJHuehvk8KWHXUG59>)，由計畫團隊審核後將寄送報名成功郵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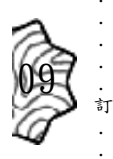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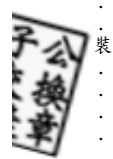
#### 四、檢附實施計畫一份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

線